

「燃氣用鋼絲強化橡膠管及管組零件 CNS13814 構造及材料型式試驗一致性討論會」會議紀錄

- 一、開會時間：108 年 8 月 22 日(星期四)下午 3 時 30 分
- 二、開會地點：本局第六組組長室(報驗大樓 3 樓)
- 三、主持人：楊副組長紹經
- 四、出席人員：詳如簽名冊
- 五、宣導事項：無
- 六、討論議題：

案由：碩勇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局申請燃氣用鋼絲強化橡膠管型式試驗案，經本局第六組依據本局公告檢驗標準 CNS 13814(105 年版)(以下簡稱本標準)第 4.1 節「橡膠管須由適合用途需求的內層橡膠、外層及鋼絲強化層所構成。內層橡膠不得使用可能析出配合劑之材料，以免造成燃氣器具阻塞或機能之故障。」之規定進行橡膠管內層材料分析時，因試驗樣品有未知添加劑，即使利用多種溶劑進行萃取仍無法去除干擾，致使試驗樣品所得圖譜與傳立葉紅外線光譜儀內建標準資料庫進行比對後，無法獲得可信任之試驗結果。有關燃氣用鋼絲強化橡膠管型式試驗報告中材料一項該如何辦理？提請討論。

說明：

第三組：燃氣用鋼絲強化橡膠管內層材料因本局無法獲得可信任之試驗結果而無法判斷其是否為橡膠，建議在其他型式試驗檢驗項目均符合之情況下，請廠商提供原廠材質證明，以書面審查方式判定內層材料是否屬橡膠。

第六組：同案由。

碩勇股份有限公司：

- 1、本公司曾將內層橡膠試片送請國內 TAF 認證實驗室台灣檢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進行橡膠材質鑑別，亦因材質複雜恐無法試驗而退件。
- 2、提供日本供應商同材質鋼絲強化橡膠管經日本一般財團法人化學物質評價機構型式登錄通知書供貴局參酌。
- 3、可配合提供原廠材質證明。

結論：

燃氣用鋼絲強化橡膠管型式試驗申請案，在其他檢驗項目均符合之情況下，請廠商依 CNS 13814(105 年版)第 4.1 節規定檢附產品構造及材料符合規定之聲明書及原廠相關說明文件，以資證明。

七、散會：下午 4 時 30 分